## 食品经营许可证

(副本)

经 营 者 名 称:南宁高新区一口云朵蛋糕店(个体工商户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2450100MAEL5HKP7D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:<sup>陈艳婷</sup>

住

所: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岭村六

冬坡二组14号

经营项

目:餐饮服务:冷食类食品制售(含冷加工

糕点)

主 体 业

态:餐饮服务经营者

经 营 场

**所**: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岭村六冬坡 二组14号

ND OAND

有效期至

2030 年 07 月 10 日

## 说明

- 1. 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是食品经营者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的合法 凭证。
- 2. 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,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 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,也 可以展示其电子证书。
- 3. 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损毁、倒卖、出租、 出借、转让。
- 4. 食品经营者应当在已取得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经营活动。
- 5. 食品经营者应当接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- 6. 食品经营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经营许可。
- 7. 食品经营者应当在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 有效期届满前九十个 工作日至十五个工作日前,向原发证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 请延续。

许可证编号: JY24501111017550

投诉举报电话: 12315

发 证 机 关: 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

2025年07月11日